# **饮料采购合同**

****甲方：****

法定代表人：

****乙方：****

法定代表人：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有关规定，甲、乙双方经平等协商一致，达成如下协议，在履行协议的过程中，甲、乙双方应严格遵守，若有违约应按合同约定赔偿对方由此导致的经济损失。

### ****一、合同期限****

1.本合同签署有效期自    年    月    日起至    年    月    日止。其中前    个月为试销期。

2.合同到期后，另确定新的经销条件，乙方在同等条件下享有优先权。

### ****二、经销产品及区域****

1.甲方授权乙方经销甲方        产品。

2.甲方授予乙方        的销售区域仅限。

### ****三、产品价格****

1.价格按全国统一价执行（价格表附合同）。

2.乙方严格执行合同约定产品销售价格体系，不能低于或高于合同约定价格销售。否则，甲方不予兑现销售奖励。

3.甲方保留统一调整产品价格的权力，调价提前    天通知乙方。

### ****四、质量要求****

甲方出售的商品必须符合国家标准、行业标准，甲方保证其获得所售商品途径的合法性并保证自身拥有该商品完整的所有权及处分权。

### ****五、验收方法****

乙方于本协议生效后    日内足额付给甲方货款，甲方收到款项后于    日内按要求付商品并开具发票，运费及货物在途风险由甲方承担。货到后经乙方验收无误后，货物所有权发生转移。

### ****六、结算方式****

1.结算方式原则为现结，货款数额以发货单为准，即货款当面兑付。

2.结算方式为批结的，即第二次送货时结清第一次的货款，货款数额以发货单为准，结款期限最长不得超过    日。

3.双方同意月结的，每月    日为对账日，每月    日为兑款日，结款数额为对账单的全部金额。乙方不能按时兑现货款，经甲方催告后仍未兑现的，甲方有权暂时停止供货，待货款结清后继续供货。

4.双方确认：甲方工作人员向乙方收取货款。

### ****七、合作保证****

1.乙方首批货款在本合同签定之日起    日内全额汇入甲方指定账户。否则，视乙方违约，本合同自行失效。

2.甲乙双方签定合同时，乙方向甲方交纳人民币    元的合同保证金，否则视乙方自动放弃合同。合同保证金利息按照银行同期活期存款利率计算。

### ****八、市场操作要求****

1.乙方应建立起本区域完整的销售网络，保证经销甲方的产品在经销区域内终端铺货达到：商超        家，酒店        家，酒楼        家（附终端明细目录），产品进入所有终端网点铺货覆盖率第一个月应达到    %，第二个月以后保持在    %以上，每月建设堆头、端架的商超数量应保持在商超总数量的    %以上，经甲方确认。

2.乙方在经销期内必须完成销售任务人民币    元（按实际回款额计算），其中首批回款人民币    元，月度销售比例及任务如下：        （单位：元）。

3.经销期（包括试销期和正式经销期）内乙方保证完成月度销售任务，按合同约定完成终端铺货，建设商超堆头、端架。若在合约期内乙方连续累计无法完成两个月度销售任务，或不能按合同约定完成终端铺货数量和商超堆头、端架建设数量，甲方有权取消经销商资格。

4.在试销期内，乙方完成合同约定的月度任务、终端铺货率、商超堆头建设数量，则转为正式经销商，甲方发经销商确认通知函。

5.乙方保证合同指定产品均在限定区域内销售，如窜区域销售，甲方不予兑现销售奖励，并根据数量乙方支付甲方人民币    元元/件--人民币    元/件的违约金，或甲方有权取消经销商资格。

6.乙方做好售后服务并积极维护品牌形象，同时负责做好产品包装物的回收处理工作。

7.乙方不得经销与甲方产品名称、包装、风格相近的仿冒品或同类产品。否则，甲方视乙方违约，终止与乙方的合作。

### ****九、甲方责任****

1.甲方负责监督并杜绝窜货现象的发生，以确保乙方在销售区域内的合法权益。

2.乙方在销售甲方产品过程中所发生的广告媒体宣传、宣传品、促销品、推广活动等事宜，乙方应提出计划方案，经甲方审核同意后，乙方即可安排实施。

3.甲方协助乙方做好产品的售前、售中、售后服务。

4.保证提供乙方所需的货源，负责做好市场的管理、指导工作；负责提供电视、软性文章等宣传媒体资料及终端培训。

5.及时兑现合同约定的政策支持。

6.负责将产品运至乙方市场，运费由甲方承担。

### ****十、奖励政策****

参与公司经销商级别评定，兑现奖励。

### ****十一、产品调剂约定****

本合同产品在发货三个月内如滞销可提出调剂，调剂产品的来回运费，运送损失及内外包装材料损失费均由乙方承担，乙方所有调换产品必须保证包装无开封、脏、损现象，不影响二次销售，否则不予退换。

### ****十二、双方合作前特别约定****

1.乙方严格遵守国家工商、税务等有关政策、法令、法规进行商业活动，如有违反，属乙方个人行为，概与甲方无关，因此衍生的一切后果，由乙方负责。

2.乙方向甲方汇报每月库存、销货情况及下期要货计划、市场信息，乙方每次上货金额应在人民币    元以上。

3.甲方每月对乙方的考核截止日为当月的    日。

4.乙方必须向甲方提供完整、准确、真实的终端明细目录，由乙方签字并加盖公章。如出现虚报、错报、漏报现象，经甲方核实后，乙方支付甲方人民币    元/家的违约金。

### ****十三、合同解除与违约责任****

1.如果甲方发生下列情况之一时，乙方有权单方解除合同。

（1）甲方不能按照合同及时供货影响了乙方的正常经营。

（2）甲方提供假冒、伪劣的产品被顾客投诉，确认属实。

2.如果乙方发生下列情况之一时，甲方有权单方解除合同。

（1）乙方不能按双方约定按时支付货款连续超过两个月的。

（2）乙方经营的主要财产或经营业务转移、转让及资产或信用方面发生重大变化，丧失经营能力的。

（3）甲方为乙方唯一指定供货商，如乙方从其他渠道供货，则甲方有权收回对乙方的全部奖励和赞助费用。

3.乙方未按照约定支付货款的，甲方有权要求乙方支付违约金，支付甲方        %的违约金。（金额以对帐单/发货单为准）

4.如双方任何一方违反本合同，本合同将自动失效，违约方应赔偿由此给对方造成的经济损失。双方任何一方如因单方因素，要求停止履行合同，应提前一个月通知对方。否则应视为违约，应赔偿由此给对方造成的经济损失。

### ****十四、争议解决****

因本合同引起的或与本合同有关的任何争议，由合同各方协商解决，也可由有关部门调解。协商或调解不成的，应向        所在地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起诉。

### ****十五、其他****

1.本协议一式二份，协议各方各执一份。各份协议文本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2.本协议经各方签署后生效。

签署时间：    年    月    日

****甲方（盖章）：****

联系人：

联系方式：

地址：

****乙方（盖章）：****

联系人：

联系方式：

地址：